

作品：
蟲

得獎者：
馮平

馮平，一九七一年生，本名林逢平，現居美國，任出版社編輯。興趣：旅行，讀人，讀書，讀電影。一個人和一隻貓，住在一座荒涼無趣又多樹的城市，天天看湖，天天上網，天天喝咖啡，天天想和好看的人約會。青春肉體，文學心思，宗教靈魂；苦樂追逐，筆墨迭宕，常問人生。曾獲聯合報文學獎，宗教文學獎，台北文學獎，林榮三文學獎。

得獎感言：



感謝那生養我的，以殘疾人的形象，卑微地、不完美地、又非常勇敢地行過他的人生，他叫林正宗。感謝這十年來在異域之地照顧我、信任我、並成全我的朱韜樞弟兄，他像是我的另一位父親；感謝那包容我有著極敏感之個性的朋友們，如光珪、慧敏、弘碩。謝謝憶玫主編一直鼓勵我、扶持我、並督促我寫作；謝謝戴駿和陳冰心，是你們讓我再次拿起鍋鏟，走進油煙滿布、香味四溢的廚房世界，這樣的生活真的豐富有趣。謝謝評審們的厚愛。

蟲

前陣子我寫一篇小說，想把父親的爬樓梯給寫進去，起腳要爬了，才發現一個問題：是先左腳，還是右腳？這所以會是問題，是因為他罹患小兒麻痺，一隻腳萎垂著，必須手撐一把長拐杖，夾在腋下而行。樓梯左側有手扶把，我記得他上樓時總會握扶把（因為這公寓原無扶把，是他為自己請鐵匠來裝上的，以此增進支力點），可是我又記得，他下樓也是握扶把的。那樣，更大的問題又來了，他那一隻羸弱的腳，到底是左腳，還是右腳？若是左腳，他上樓必無另一隻手來握扶把；若是右腳，下樓同理必也是。

小說寫到這裡，就受困不能往前了，但我還想把它寫出來。所以想寫，是有一段時間，我腦海總浮現一幅圖畫：他爬上樓來，經過二樓要到三樓去，我們小孩住二樓，門開著，在看電視。他見了我們，自嘲地說：「最近爬樓梯會喘了。」說完無人應他，我們繼續看電視。

那是一幅令人痛苦的圖畫。他那句話是什麼意思？為什麼我們又無話應他？其時他才過五十歲，又在肺癆養護期間，莫說出門去工作，即使平日上下樓梯，對他都是一項體力的負擔。而我們又已長大，有了經濟能力，為什麼不能找一戶一樓的寓所給他，或乾脆搬去有電梯滑行的大樓裡去呢？

那一刻，那無人應他的冷漠，凍結在我的記憶裡，日後就爬出來嚙噬我。像蟲一樣，咬出一個洞

以後，會再咬出一個洞。所以我又想起，小時候他帶我和妹妹去旅行進香。有一座廟建得頂高，要到達廟堂，必須從斜坡爬起四、五層樓，或比台北中正紀念堂的梯階還多些。我們平時很少出遊，難得一次機會，就興沖沖拔腳跑上去。到達了，正得意自己腳力，不想，一位長輩正色對我說：「也不等你爸，你就不會去陪他、跟他做伙上來嗎？」話說得很嚴，幾乎是教訓我了。我立時回頭往下看，全團獨他一人還站在階口，我喊說：「爸！要不要我陪你上來？」他笑一笑，擺手，意指你們玩吧，我在這裡。

我真正地陪他爬過樓梯，是在他去世前三年。那一個半夜，他突然來按二樓電鈴，手擎一包衛生紙，漬染口中所吐腥血，說：「快！送我去醫院。」我趕緊請人呼叫一一九，然後讓他搭緊我的肩膀，一步一步走下樓去。一、二、三、四……十五，就這十五階，我們平生第一次共同走過。之後，他就留下一支拐杖，成了一縷煙，不需要再面對無所不在的樓梯。

但小說的主人翁還要爬樓梯，他怎麼爬上去呢？他一直立在那裡，等我發號施令。我看見他理平頭，凸凸的大眼睛，黃板牙，清癯的身體，撐拐杖的某一隻手有厚得拔不開的老繭，而兩隻腳都穿鞋嗎？

另一隻較瘦的腳板怎麼穿得上鞋呢？



當記憶嚙咬

◎ 莊裕安

傷口癒合時，往往要發癢。

有些傷來得很慢，很淺，反覆，重疊，未必容易感知。愈親密的親人愈容易傷得輕忽無形家常慣性，頂撞譏諷熱如豆豉辣椒，怠慢淡漠冷比床底櫥縫。

這篇小品啓發於虛實相交，虛構的小說向現實企求援引。有關亡父不良於行的雙腳如何穿鞋，乃至於猛然發現，竟然不確定父親的弱肢是左是右。

初讀有蟻蚋嚙咬的癢痛，當問號如漣漪散開，彷彿泛音響自教堂幽暗角落的小風琴。